

台中市潭子區僑忠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函

地 址：台中市西區大業北路 37 號 1 樓

電 話：(04)23287571 傳真：(04)2328757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僑忠自籌字第 003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 旨：茲謹訂於 106 年 04 月 16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10 點假潭子區潭陽社區活動中心長青樓(台中市潭子區潭陽里中山路二段 237 巷 9 號)召開本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一次會員大會，並於會後召開第一次理事會議，屆時煩請台端準時出（列）席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 105 年 12 月 7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1051309606 號令辦理。
- 二、本籌備會召開本重劃區第一次會員大會應辦事項如下：
 - (一) 審議重劃會章程。
 - (二) 選舉理事、監事。
- 三、台端不克親自出席，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3 條之規定，得以書面委託他人代理。如本人不克親自參加者，請檢附委任書，由他人代理出席。
- 四、第一次理事會議將討論：推選理事長。

正本：各土地所有權人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本會

